

【109-110年度新竹科學園區(新竹園區、 新竹生物醫學園區、竹南園區)廢棄物委 託清除工作勞務採購案】案例分享



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

建管組 景觀清潔科：施坤宏 技士

目錄



壹、緣起

創造良好投資環境

新竹園區

生醫園區

竹南園區

學校

住宅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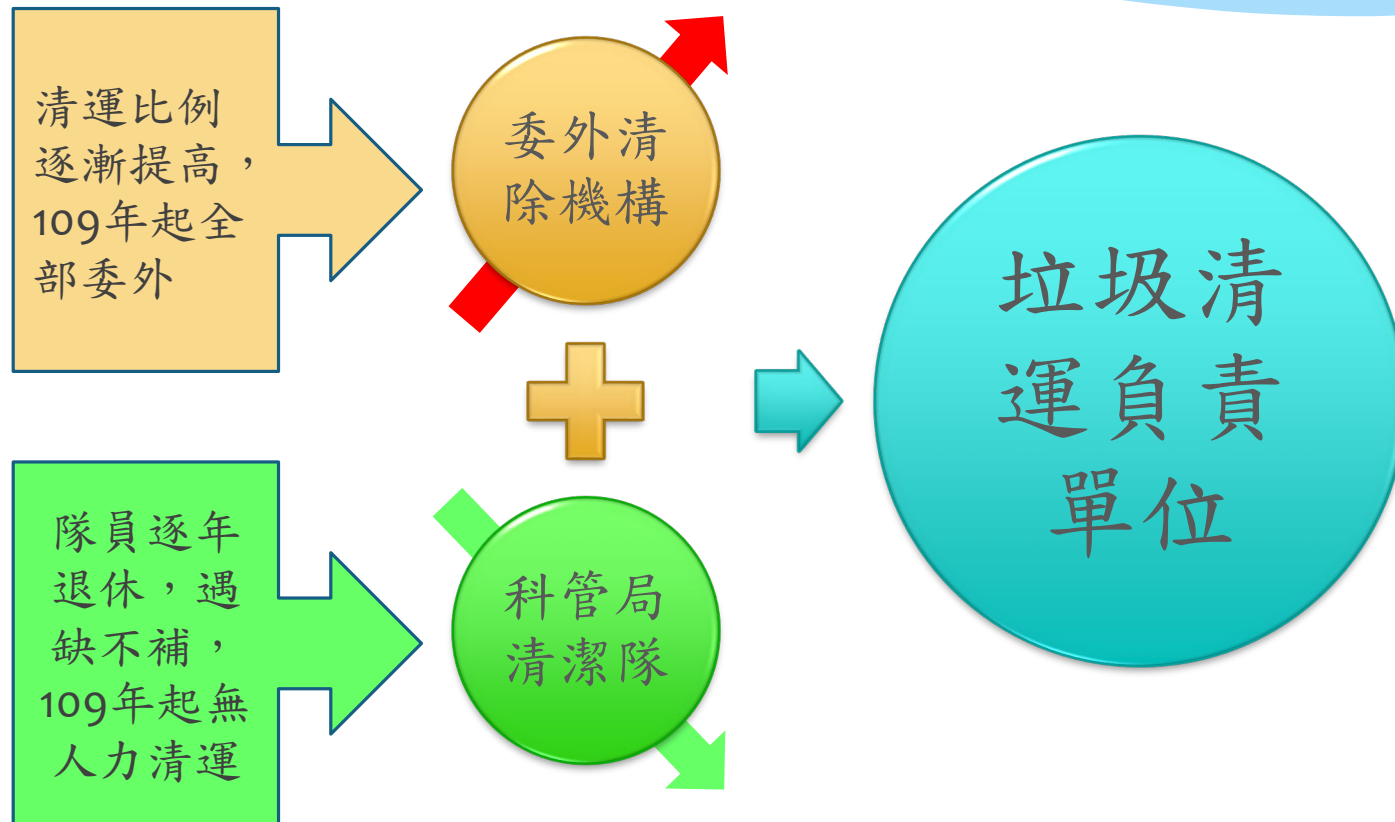
事業機構

垃圾清運



環境整潔

壹、緣起



壹、緣起

以往採購方式

- 採購法第19條
 - 公開招標
- 採購法第52條第1項第1款
 - 最低標 (1家得標廠商)
- 垃圾處理費
 - 實作數量計價

優勢

省時簡單

決標價低

劣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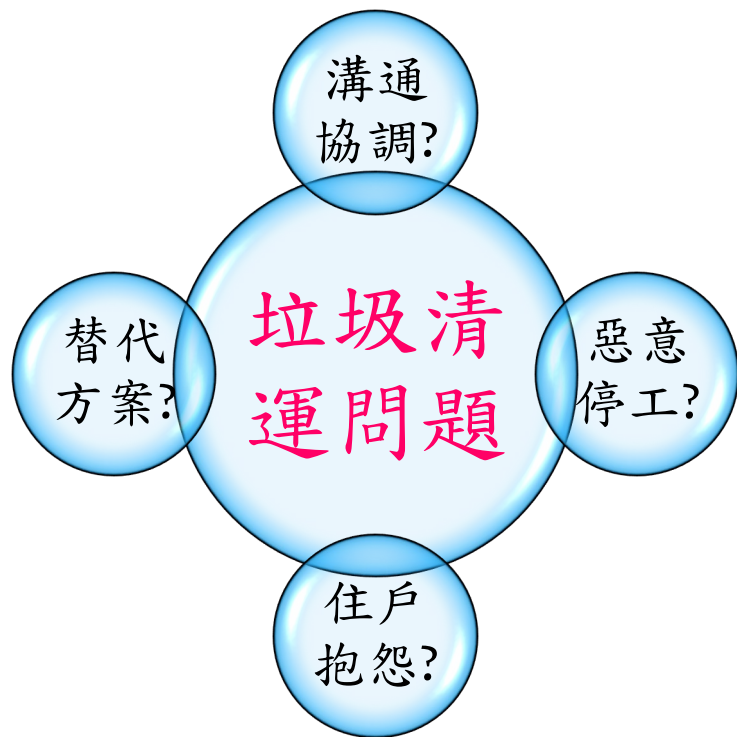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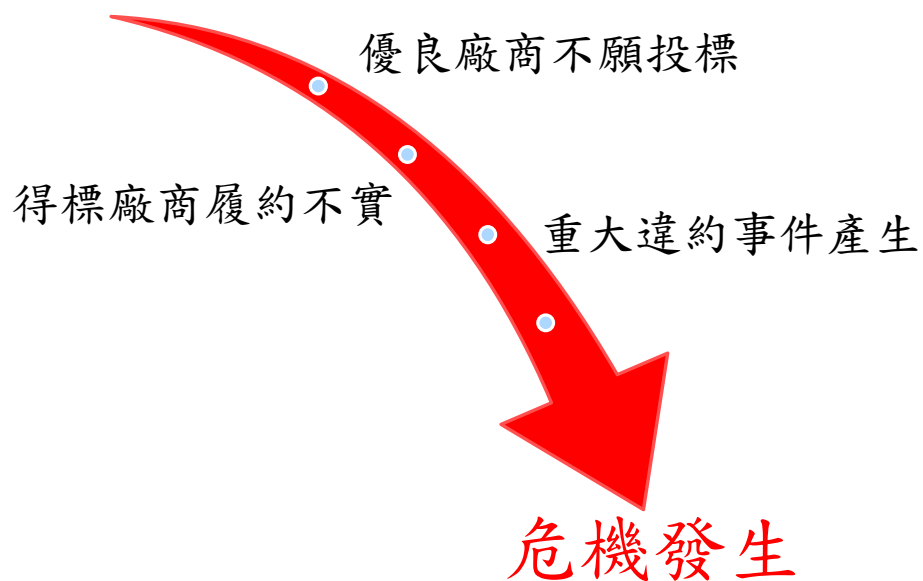
削價競爭

服務品質

易有爭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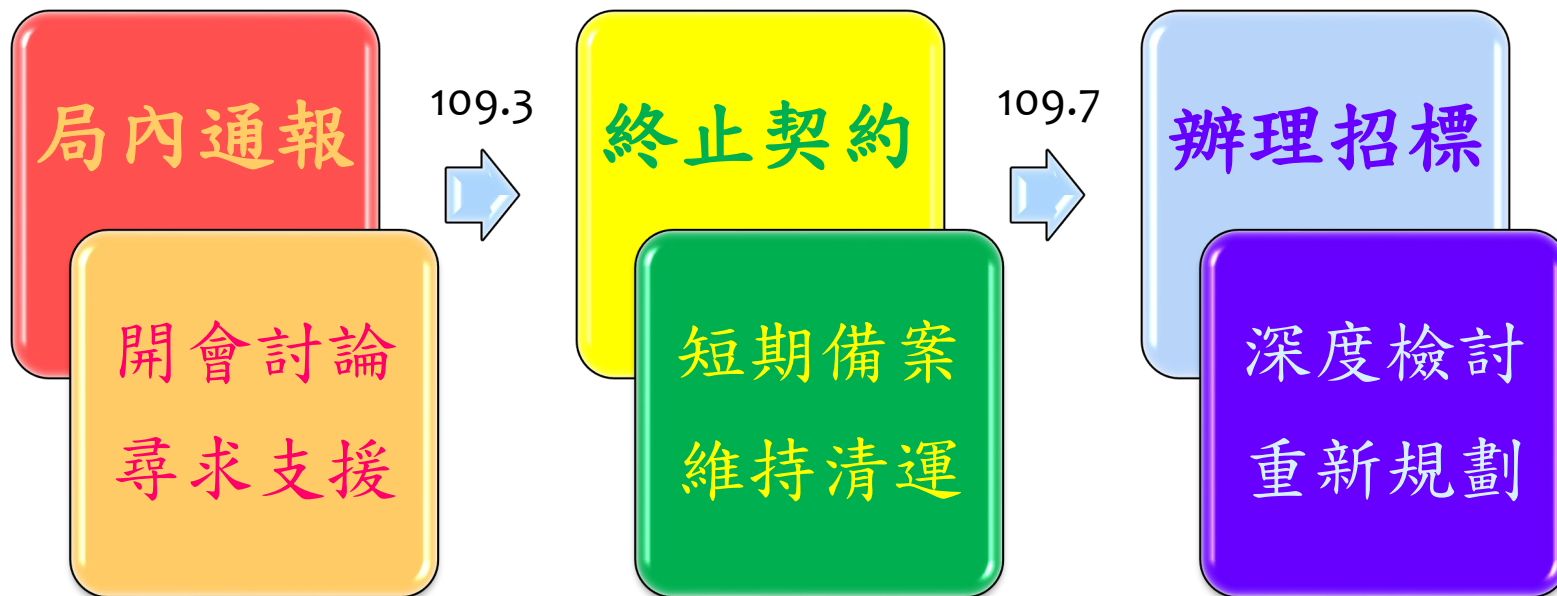
壹、緣起

發展走向



壹、緣起

危機處理方式



壹、緣起

生活垃圾清運招標案

實作數量計價

109年3月以前
公開招標
最低標(1大區)

四至六月
短期備案清運

109年7月以後
限制性招標(經公開評選)
複數決標(2小區)

總包計價

貳、規劃

I

避免不良廠商

II

降低投標負擔

檢視
重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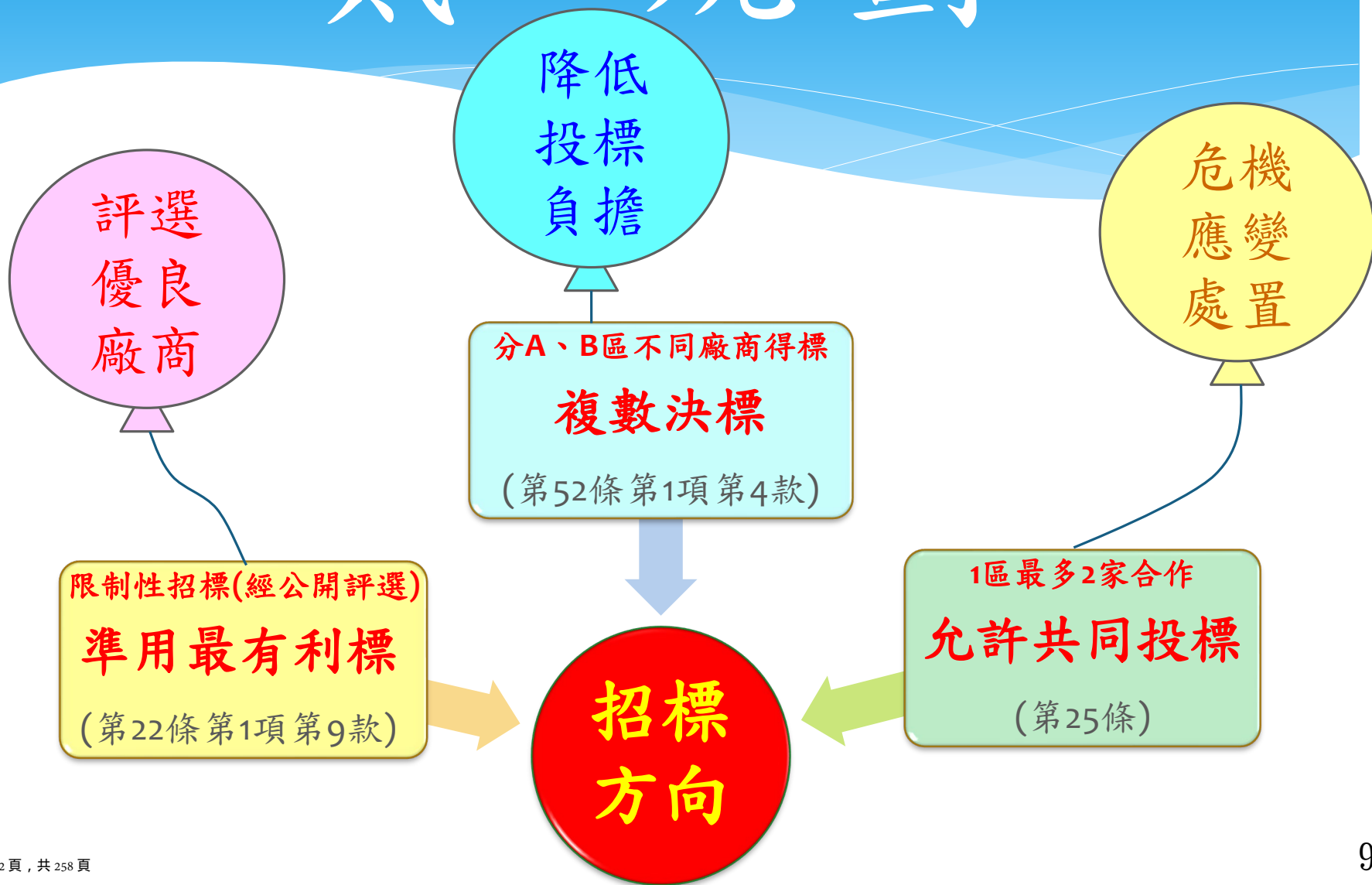
III

危機應變處置

IV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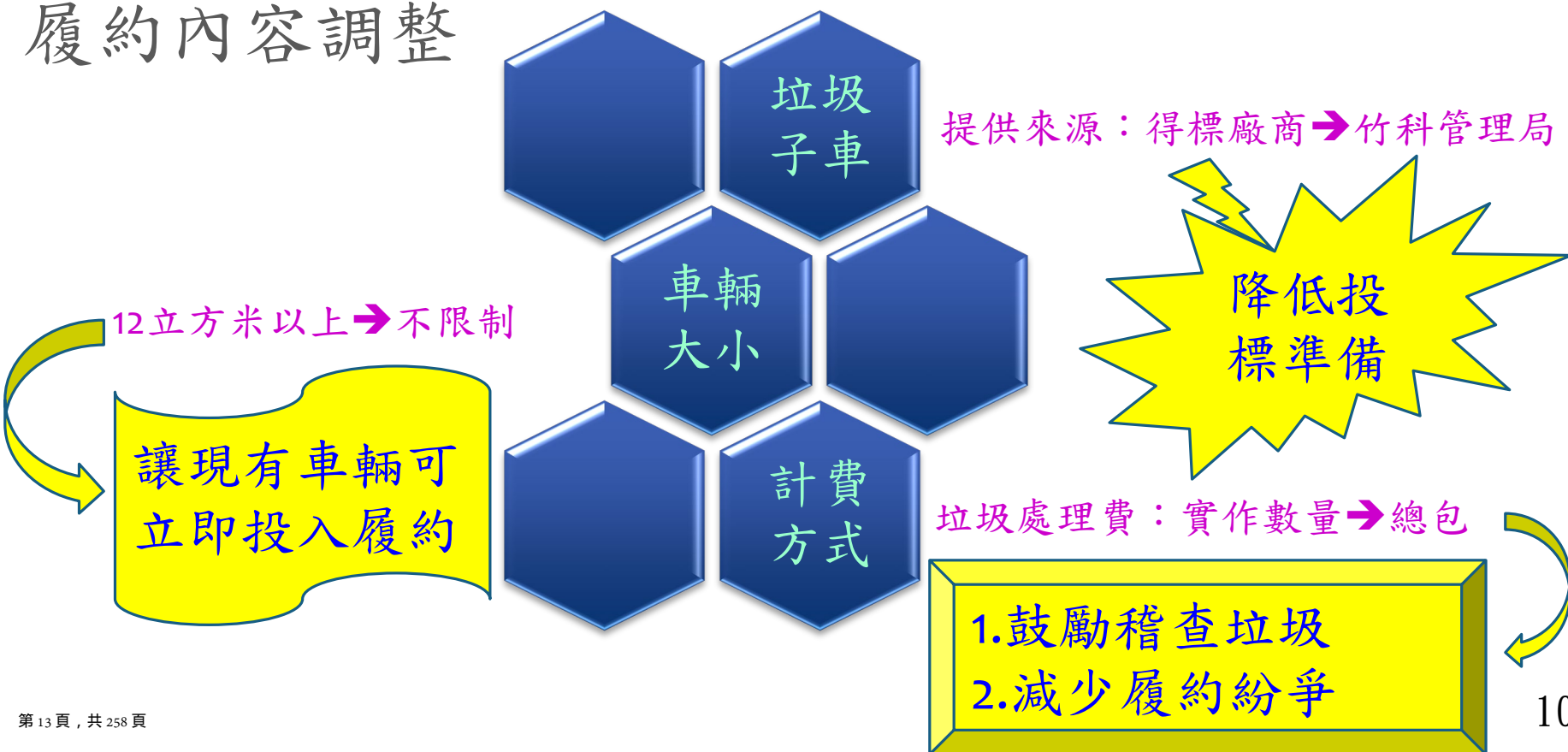
履約內容調整

貳、規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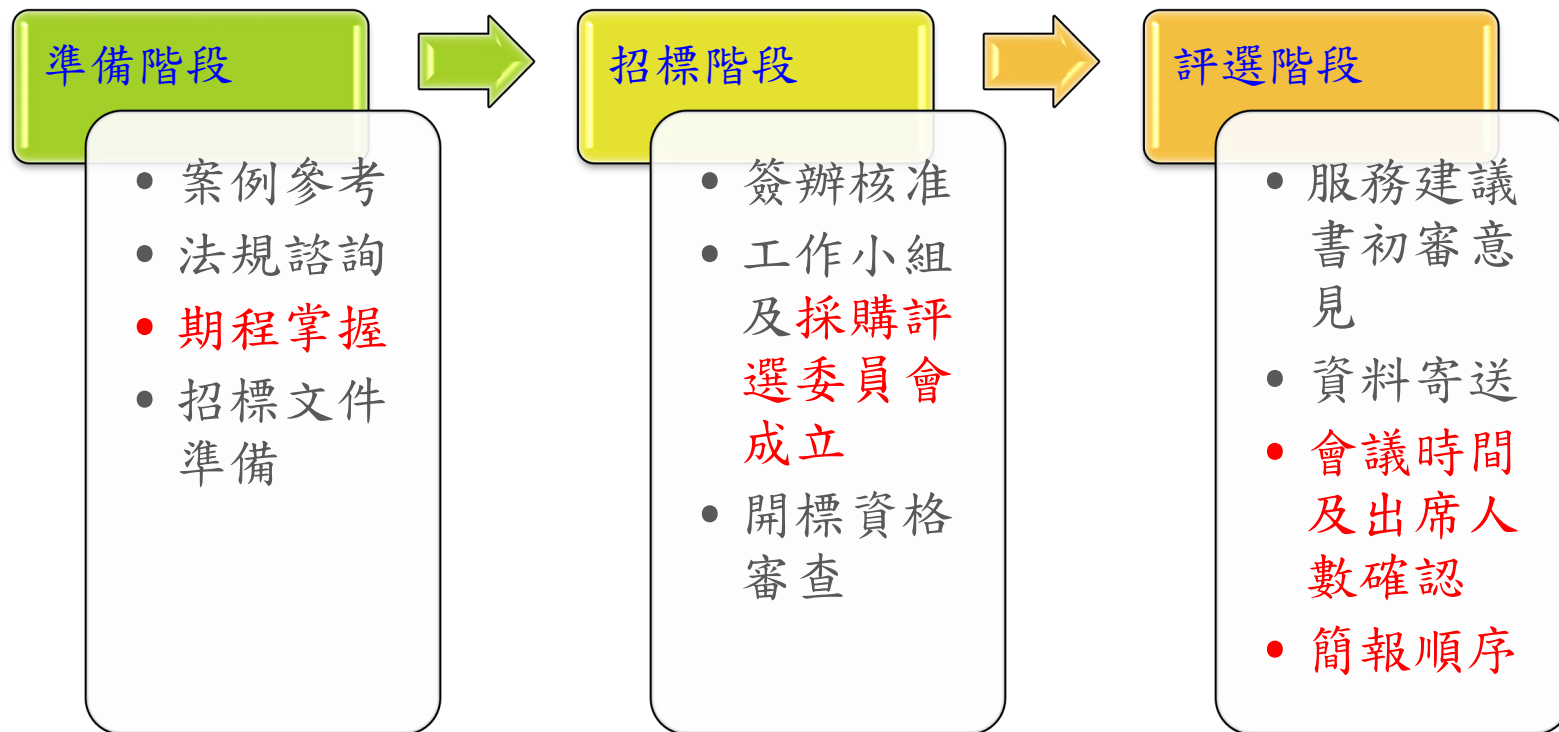


貳、規劃

履約內容調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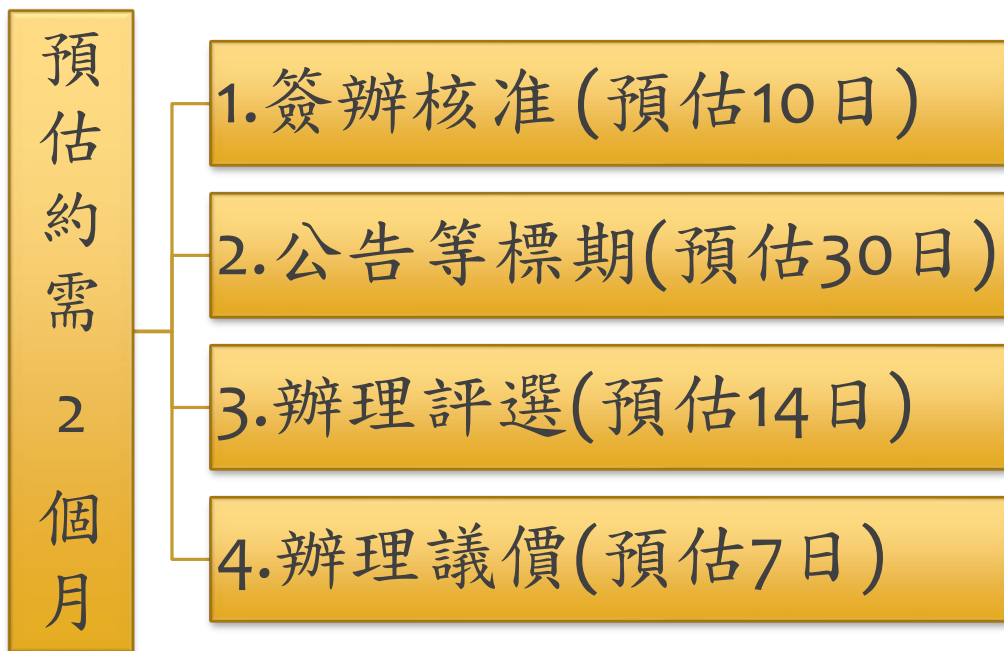


參、招標過程



參、招標過程

期程掌握



109年4月底
為最晚簽辦
日期，但期
程能再多1
個月會更好

本案日期：4/30簽辦>5/12核准>5/13公告>
6/9開標>6/17評選>6/24決標(B區)

參、招標過程

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

第3條：本委員會應於招標前成立，並於完成評選事宜且無待處理事項後解散，其任務如下：

一、訂定或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。

二、辦理廠商評選。

三、協助機關解釋與評審標準、評選過程或評選結果有關之事項。

前項第一款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有前例或條件簡單者，得由機關自行訂定或審定，免於招標前成立本委員會為之。但本委員會仍應於開標前成立。

第4條：本委員會置委員五人以上，由機關就具有與採購案相關專門知識之人員派兼或聘兼之，其中專家、學者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一。

前項專家、學者之委員，不得為政府機關之現職人員；專家、學者以外之委員，得為機關之現職人員，並得包括其他機關之現職人員。

參、招標過程

採購評選委員會

5/19

成立

開標(6/9)前
成立

人數

7人

專家學者4
人 > 1/3 人數

兩區同一批
委員

參、招標過程

會議時間及出席人數確認

為利召開「109-110 年度新竹科學園區(新竹園區、新竹生物醫學園區、竹南園區)廢棄物委託清除工作勞務採購案」採購評選委員會會議，惠請撥冗勾選回覆下列有空之時間，並留下您方便連絡之電話或手機號碼，俾利電話聯繫，擇定開會時間。

109 年	6 月 17 日 (星期三)	6 月 18 日 (星期四)	6 月 20 日 (星期六)	6 月 22 日 (星期一)	6 月 23 日 (星期二)
上午					
下午					

備註：1、可參加時間請填「√」，無法參加時間請填「×」，待確認時間請填「△」。

經調查後，
6/17下午共有
6位委員可出
席，故安排該
日下午召開兩
區之評選會議

參、招標過程

評選規定

- * 本標案以採複數決標方式，共分A、B兩區，投標廠商不得同時為兩區之得標廠商；如兩區之優勝廠商為同1家投標廠商，由該優勝廠商優先選擇議價區域(A區或B區僅可擇一)；如兩區優勝廠商為不同投標廠商，則由A區之優勝廠商先辦理議價程序。優先議價後為得標廠商時，視同放棄另一區之議價權利。

簡報順序(第1次)

B區 (6/17 1400~1600)

- 投標廠商甲、投標廠商乙、投標廠商丙(資格不符)

A區 (6/17 1600~1730)

- 投標廠商乙、投標廠商丙(資格不符)

參、招標過程

招標結果

A區

- 招標3次
- 8/17決標(丙廠商得標)

B區

- 招標1次
- 6/24決標(乙廠商得標)

參、招標過程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
聯絡人：陳先生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611
傳 真：(02)87897800

受文者：臺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6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企字第096001238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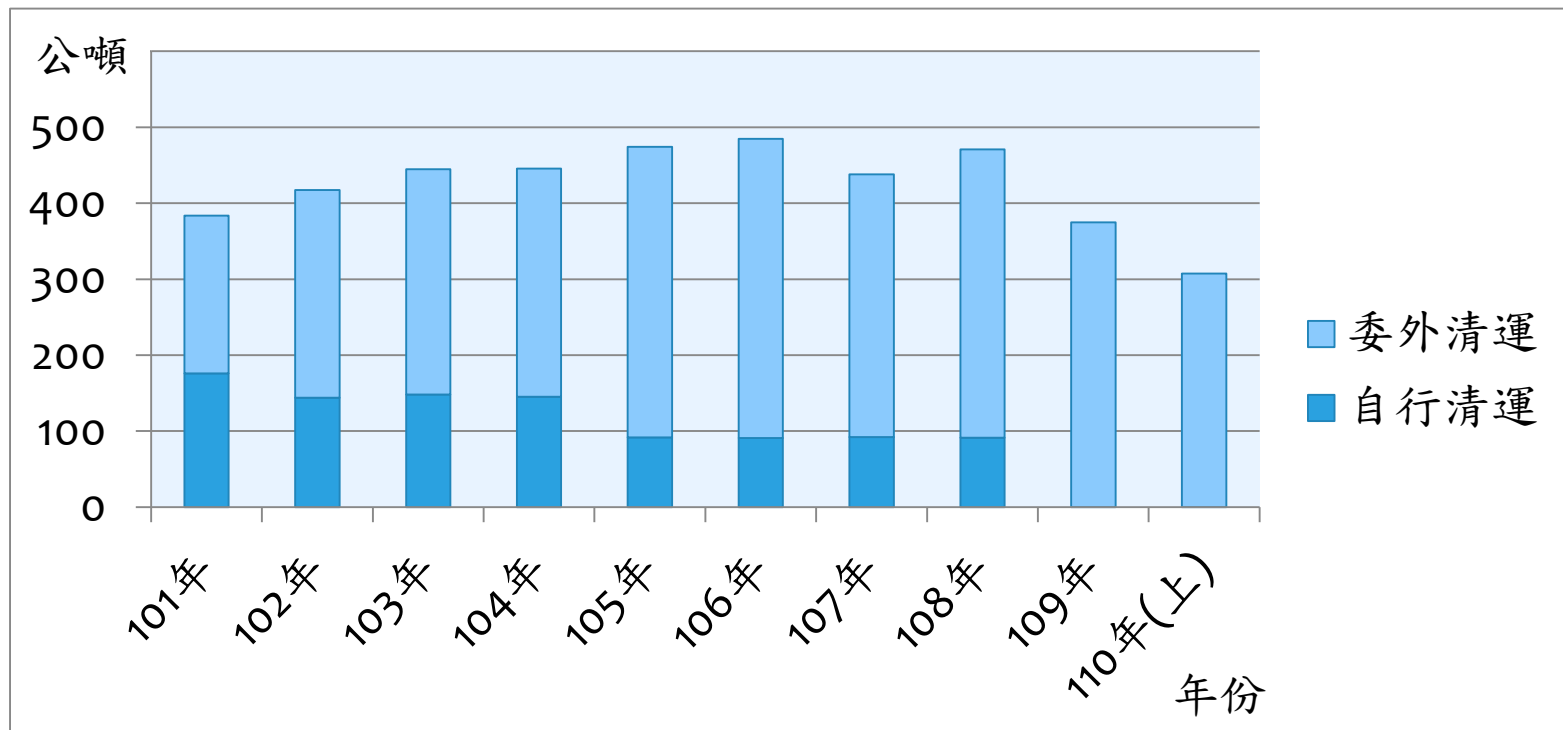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貴府詢問評選案件廢標後採購評選委員會是否應解散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府96年3月28日北府採二字第0960001765號函。
- 二、評選案件廢標後再行辦理招標，應重行簽請成立評選委員會，至於評選委員可否繼續聘用乙節，請依「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」（下稱本準則）第4條規定，本於權責核處。併請注意本準則第6條第2項與本會95年8月31日工程企字第09500335000號函（公開於本會網站（<http://www.pcc.gov.tw>）\政府採購\政府採購法規\相關解釋函）。

肆、採購成果

歷年月平均清運量



註1：108年前，科管局清潔隊有部分自行清運。

註2：109年起，新竹、生醫及竹南園區，全數由委外清除機構清運。

註3：110年起，竹南園區由他案契約清運。

肆、採購成果

每年平均增加約八十五萬元垃圾處理

108年以前

廠商1年通報
小於10次

垃圾清運量
逐年升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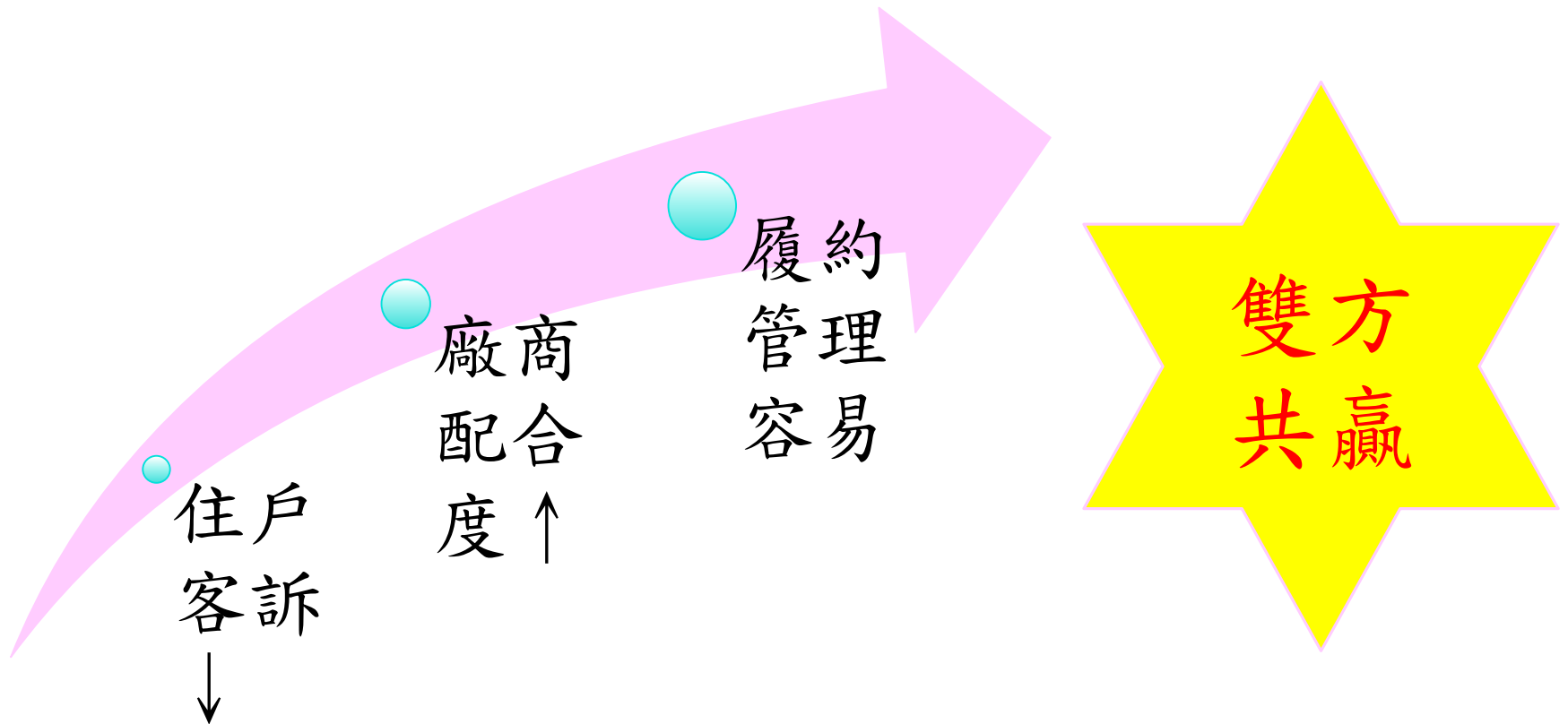
109年以後

廠商1年通報
大於170次

垃圾清運量
顯著下降

次年可望降低近兩百萬元垃圾處理

肆、採購成果



伍、結語

履約管理

- 評估風險
- 適時通報
- 開會討論
- 獲取支持

招標心態

- 危機就是轉機
- 多問多學
- 有錯就改

未來規劃

- 時時檢討
- 適當修正
- 思考備案
- 穩定運作

簡報結束

敬請指導